

全市 2021 年水利民生工程宣传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监督水利民生工程建设的良好氛围，提高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确保我市今年水利民生工程顺利实施，特制定本宣传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扎实做好 2021 年民生工程各项宣传工作，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关注、监督民生工程，努力争取在更多媒体上发声、在更新方式上展示、在更大范围上出彩，务求取得宣传实效。

二、宣传重点

（一）夯实“民生工程”品牌影响力。安徽民生工程是各级党委政府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宣传好这个品牌是部门的使命和职责。要注重应用和宣传“安徽民生工程”形象标识，民生工程形象标识是广泛接受社会监督、有效提升民生工程实施的重要载体，各区县要广泛使用民生工程形象标识，将形象标识贯穿到水利民生工程实施、宣传、运行等全过程。

（二）宣传政策措施。全面宣传 2021 年水利民生工程

政策的具体内容、范围、标准、程序、受益群体，突出宣传2021年水利民生工程在项目内容上的调整充实。**宣传实施进展**，宣传水利民生工程资金投入和实施进度，引导广大群众关注、了解民生工程项目最新进展情况。**宣传惠民成效**，从群众的角度出发，广泛宣传展示水利民生工程实施成效，让群众切身体会到实施水利民生工程给生活带来的变化。**宣传典型事例**，宣传报道水利民生工程实施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典型事例。**加强解疑释惑**，加强舆情信息分析，妥善做好解疑释惑工作，引导好群众对政府的合理预期，切实提高水利民生工程的知晓率和满意率。

（三）增强实施的公开透明度。根据水利民生工程实际和群众受益范围，分门别类地宣传具体操作过程，引导群众参与水利民生工程实施，监督水利民生工程有序实施和高效运行，进一步提升水利民生工程成效。按照水利民生工程“实施到哪、宣传引导就要跟进到哪”的原则，宣传好水利民生工程实施每个阶段政策、进展、成效，及时了解群众所思、所盼、所忧、所虑，让群众及时享受到惠民政策及成效。

三、宣传安排

（一）加强日常宣传力度。各区县要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创新新媒体宣传，制定具体的宣传方案，明确具体量化指标，确保宣传实效。通过单位微信公众号、广播电视台等平台每月报道水利民生工程稿件数均不得少于2篇。

（二）强化主流媒体宣传。加大对省级以上主流新闻媒体投稿力度。各区县要积极主动向《黄山日报》投稿，向市广电总台报送新闻素材，努力扩大宣传覆盖面。主流媒体信息采用数纳入各区县水利民生工程年终绩效考评。

（三）加强网络媒体宣传。积极拓展网络宣传渠道，充分发挥“互联网+”在水利民生工程实施中推动工作、宣传政策、互动交流、公开信息和群众监督的作用，通过单位网站民生工程版块、微信公众号、朋友圈投放、短视频等新型媒体，运用文字、图片、音视频等手段，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提升宣传实效。各区县在3次宣传月期间，安排朋友圈投放不得少于3次。

（四）强化基础数据库宣传。开展大走访活动，实行分片包干形式，重点针对水利民生工程基础数据库，开展上门入户宣传，确保水利民生政策送至每家每户，人人知晓水利民生工程。

（五）开展民生工程宣传月活动。5月份、8月份和10月份为民生工程集中宣传月，各区县要积极动员，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重点宣传水利民生工程政策措施、项目进度及实施成果，各区县要配合当地民生办和宣传部，加强宣传力度，营造民生工程宣传浓厚氛围。

（六）发挥基层职能部门和县级民生工程信息员作用。发挥基层职能部门作用，在为民办事各个环节做好水利民生

工程的政策宣传工作，收集整理上报项目实施情况、存在问题及诉求，上门入户开展水利民生工程政策宣传，为群众答疑解惑。

（七）加强基层宣传力度。各区县在5月、10月宣传月期间各开展一次水利民生大走访活动，深入走访基层群众，向群众宣传、为群众解疑解惑；结合3个民生工程集中宣传月，利用“走向街头”宣传的形式发放宣传单、面对面集中宣传。5月底前要利用公开公示栏、宣传橱窗张贴民生工程项目海报或一封信，让群众原原本本知晓各项惠民政策和成效。

（八）加强民生工程信息宣传。各区县要紧紧围绕水利民生年度目标任务，结合开展情况，以客观性、及时性、新颖性、总结性、针对性为原则，编报信息、基层话民生、图看民生、视听民生等进行宣传。各区县每月报送信息数量不低于2篇。要注重信息报送质量，努力加大中央、省级主流媒体、中央省级部门网站、刊物的采用数量。

（九）发放2021年民生工程政策宣传一封信。各区县要结合宣传月等各类宣传活动，主动发放《黄山市2021年民生工程政策宣传一封信》，同时加大在微信朋友圈的投放力度，将水利民生工程政策及时送到全市每一位居民手中，并结合发放一封信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十）加强民生工程标识标牌宣传。各区县要规范设置

水利民生工程项目在建公示牌和永久性标牌，标注民生工程标识图案、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开工和完工时间、管理单位、监督电话等内容，充分发挥民生工程标识标牌在水利民生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宣传和监督作用。

（十一）其他形式宣传。各区县要结合实际积极拓展宣传方式，可利用公交站点广告栏、城乡标志性建筑物、横幅标语等方式进行宣传。

四、落实工作责任

（一）明确工作职责。各区县着力做好年度项目宣传工作，要结合水利工作实际组织宣传工作“进乡村、进社区、进小区、进工地、进学校”等，要深入基层抓好落实。

（二）全力抓好落实。各区县要把宣传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共同营造上下齐心协力抓宣传的浓厚氛围，以宣传任务的落实推动水利民生工程高质量实施，不断提高水利民生工程的社会影响力、群众知晓度和公开透明度。

（三）严格成效考核。将水利民生工程宣传任务落实情况作为抓好工程实施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年度考核。各区县宣传工作落实情况分别于7月上旬、次年1月上旬报送我局，7月份重点报送上半年宣传情况，次年1月份重点报送全年宣传情况。